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陳宜茜
電話：3322101#7532
電子信箱：100292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秘字第11100228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D024863-111M0910185_prin (376735100E_11100228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111年1月21日內授移字第1110910185號函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1月21日內授移字第11109101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公務人員瞭解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 (ICERD)」之內涵精神，該部移民署製作數位課程置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，提供公務人員研習時數及時數登記。
- 三、惠請各機關宣導鼓勵同仁點選學習之。
- 四、檢附內政部原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